

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（临时）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于2025年7月29日发出，并于2025年8月1日上午10:3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举行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煜先生主持，应参会监事三名，实际参会监事三名。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情况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审议及表决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《关于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事项。

有关本议案的具体内容，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之《关于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》。

2、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的议案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全资子公司拟签订项目投资协议系基于业务发展的需要，有利于进一步扩大产能布局，加快推进公司向新材料领域战略转型步伐，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有关本议案的具体内容，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之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的公告》。

3、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次《公司章程》修订的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（2025 年 8 月）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锦富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五年八月一日